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科技”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联动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2]1532 号文《关于同意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根据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方案及发行结果：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1,160.0045 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60.0045 万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96.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20,332,346.1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05,782,486.4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14,549,859.6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34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4,343,476.02 元，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人民币 232,285,226.13 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5 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245.5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2,285,226.13
减：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产业化扩产建设项目	4,531,902.41
减：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846,326.21
减：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7,076,777.21
减：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0.00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175,500,000.00
加：收回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276,500,000.00
加：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4,586,043.52
加：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8,184,458.05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结存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3,600,721.8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南海光明新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村支行、广东

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022年9月，公司及保荐机构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南海光明新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存放方式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村支行	80020000018799424	987,136.62	活期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注1)	636773111	7,648,393.52	活期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南海光明新城支行	680876230562	35,280,800.92	活期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支行	801101001317650687	0.00	已销户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57901647810618	119,684,390.81	活期
合计			163,600,721.87	

注1：公司银行账户636773111开户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该支行是“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下级支行，其对外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名义签署。

综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63,600,721.87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31.98 万元，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376 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由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80020000018799424 转出 626.94 万元，账户 636773111 转出 928.41 万元，账户 680876230562 转出 76.63 万元，合计 1,631.98 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46,250.00 万元。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1,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募投项目“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将其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5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占聪

晏 璿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454.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45.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679.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产业化扩产建设项目	否	25,250.43	25,250.43	453.19	4,378.95	17.34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360.42	25,360.42	6,084.63	18,329.72	72.28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707.68	1,594.32	31.89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156.53	8,156.53	0.00	8,376.86	102.70(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3,767.38	63,767.38	7,245.50	32,679.85	51.2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37,687.61	37,687.61	11,000.00	1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其中: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未使用资金	否	—	26,687.61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1,454.99	101,454.99	18,245.50	43,679.85	—	—	—	—	—	

注 1: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超过 100%, 主要是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用于项目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募投项目“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对“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产业化扩产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进行延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调整为 2026 年 12 月，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公告》。</p> <p>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募投项目“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将其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公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1,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31.9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